证券代码:600182　证券简称:SST佳通　编号:临2022-022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鉴于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通轮胎”或“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初稿出具的初步意见,公司预计2021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第9.3.2条“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三)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规定,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已于2022年4月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1),现将有关风险第二次提示如下,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1、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关于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初稿中“发表无法表示意见的理由和依据”部分认为:“佳通轮胎2020年度和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分别为46.56亿元和44.66亿元,佳通轮胎2020年度和2021年度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分别为37.71亿元和39.15亿元。佳通轮胎连续两年日常关联交易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违反股东大会决议仍进行了关联交易。因此我们认为上述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截止在出具审计报告日之前,佳通轮胎未能提供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交易的证据,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就未获得股东大会授权的关联交易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判断对财务报表的影响,上述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事项外,我们没有其他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披露的其他审计重要事项。”

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第9.3.2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可能将在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二、其他事项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预计披露日期为2022年4月29日。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会计报告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具体信息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奇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6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王晖先生的辞职报告。王晖先生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王晖先生在公司担任监事期间恪尽职守,公司及监事会对王晖先生任职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4月12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和表决,同意选举裘欣女士和陈先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裘欣女士和陈先祥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裘欣女士和陈先祥先生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他们的任职将不会导致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亦不会导致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裘欣女士和陈先祥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12日

附件:

陈先祥先生,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2010年2月至2013年10月任新余市龙华工程管理公司办公室主任;2013年11月至2021年10月任新余市投资控股集团项目负责人、业务主办;2021年11月至今任江西奇信建工工程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副部长。

截止目前,陈先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经核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裘欣女士,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2011年5月至2015年5月任香港上市公司敏华控股集团审计总监;2015年6月至2016年6月任A股上市公司崇达技术集团审计总监;2018年4月至今任公司审计部总经理,2022年4月分管公司企业规划中心企业管理部。

截止目前,裘欣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经核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0939　证券简称:重庆建工　公告编号:临2022-023
转债代码:110064　转债简称:建工转债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新发地东盟国际食品产业园项目一期工程四标段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合同类型: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金额:1,600,000,000元(币种人民币,下同)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预计对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几年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

●风险提示:项目工期较长,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的风险;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相关政策法规、市场、技术等方面的不确定性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经邀请招标,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建集团”)中标新发地东盟国际食品产业园项目一期工程四标段。2022年4月11日,交建集团收到与发包人重庆新发地东盟农产品有限公司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现将相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合同标的及当事人情况

(一)合同标的情况

合同类型: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新发地东盟国际食品产业园项目一期工程四标段

工程地点:重庆市巴南区公路物流基地

工程内容:四标段主要是产业园区建设,建筑总面积30万平方米(暂定),其中冻库7万平方米(暂定)。

工程承包范围:按照审核确认的施工设计图纸与发包人的要求,完成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施工至竣工验收交付使用,工程保修等项目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不限于平基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公区)、安装工程、建筑给排水、电气工程、暖通工程、照明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人防工程、通风工程、室外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二)合同当事人情况

发包人:重庆新发地东盟农产品有限公司

承包人:重庆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二、合同主要条款

(一)合同金额:1,600,000,000元(暂定)

(二)合同工期:420日历天(暂定)

(三)付款方式:工程进度款按节点计量支付

(四)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五)争议解决: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可向重庆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六)合同生效条件:自双方签字、盖章及完善其他相关手续后生效。

三、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影响

(一)合同的履行预计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几年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

(二)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合同的履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四、合同履行风险提示

合同项目建设内容较多,工期较长,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的风险;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相关政策法规、市场、技术等方面的不确定性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一)投标邀请书

(二)中标通知书

(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2
转债代码:110048　转债简称:福能转债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126号)文件核准,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293,478,251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9.2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99,999,909.2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14,7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685,299,909.20元,已经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12日汇入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18,663,478.2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681,336,430.95元,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11001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监管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并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开立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存续状态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35101560029296890000	本次注销
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419571202241	已注销
福能埭头(莆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1402023219600353103	正常使用
福能(漳州)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935007010005736717	正常使用
福能平海(莆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429971204679	已注销
福能(龙海)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35050100240609966666	正常使用
福能(城厢)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35101560029300830000	已注销

二、募集资金账户销户情况

鉴于以下账户募集资金已按规范要求支付完毕,账户余额(为募集资金利息)已转至同次项目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为便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公司对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实施注销手续,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35101560029296890000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688390　证券简称:固德威　公告编号:2022-007

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4月1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
普通股股东人数	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2,959,43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2,959,43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8.468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8.468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由董事长黄敏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王银超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控股子公司因开展分布式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2,959,43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控股子公司因开展分布式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4,224,43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1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2、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公司董事方刚为昱德新能源执行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文郡、朱道琴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600987　证券简称:安徽建工　公告编号:2022-029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副董事长刘家静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330,27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192%。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董监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公司副董事长刘家静先生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分别减持不超过82,56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048%,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并遵守窗口期相关规定。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刘家静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30,275	0.0192%	其他方式取得:330,275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安徽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556,265,118	32.3192%	控股股东与其董监高人员构成一致行动人
	赵时运	597,474	0.0347%	控股股东与其董监高人员构成一致行动人
	牛晴东	315,378	0.0183%	控股股东与其董监高人员构成一致行动人
	杨广亮	446,578	0.0259%	控股股东与其董监高人员构成一致行动人
	合计	557,624,548	32.3981%	—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申玉恩	293,578	0.017%	2021/7/20 - 2021/7/21	3.79-3.92	2021-06-23
牛晴东	100,000	0.0058%	2022/4/11 - 2022/4/11	6.22-6.22	2022-01-22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刘家静	不超过:82,568股	不超过:0.0048%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82,568股	2022/5/9 - 2022/11/8	按市场价格	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取得	个人资金需要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副董事长刘家静先生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董监高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贵州百灵　公告编号:2022-024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办理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姜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为377,603,018股,累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93.04%,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近日,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姜伟先生函告,获悉姜伟先生近日将已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的部分股票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延期购回后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姜伟	是	12,875,998	3.77%	0.91%	否	否	2017年8月22日	2022年4月11日或办完解质手续之日止	2022年12月30日或办完解质登记手续之日止	海通证券	于还款用于偿还质押债务
姜伟	是	2,000,000	0.59%	0.14%	否	是	2018年2月8日				
姜伟	是	5,000,000	1.47%	0.35%	否	是	2018年6月19日				
姜伟	是	500,000	0.15%	0.04%	否	是	2018年6月19日				
姜伟	是	2,000,000	0.59%	0.14%	否	是	2018年6月28日				
姜伟	是	1,000,000	0.29%	0.07%	否	是	2018年8月3日				
姜伟	是	2,500,000	0.73%	0.18%	否	是	2018年8月7日				
姜伟	是	14,930,000	4.38%	1.06%	否	是	2018年8月22日				
姜伟	是	7,000,000	2.05%	0.50%	否	是	2021年8月13日				
合计	—	47,805,998	14.01%	3.39%	—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姜伟	341,119,046	24.17%	312,866,418	312,866,418	91.72%	22.17%	0	0	0	0
姜勇	64,736,600	4.59%	64,736,600	64,736,600	100.00%	4.59%	0	0	0	0
合计	405,855,646	28.76%	377,603,018	377,603,018	93.04%	26.76%	0	0	0	0

三、质押用途、必要性及还款方式

姜伟先生该笔延期合约融资用于偿还股票质押债务。截至披露日,姜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股票质押率为93.04%。目前姜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其投资运营的非上市公司产业经营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姜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将采取提前购回、补充质押等措施进行应对,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质押延期购回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002987　证券简称:京北方　公告编号:2022-010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1年5月10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6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5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产品。上述额度的有效期限为自上一次授权到期日(2021年7月2日)起12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近日,公司根据上述决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7,000万元进行了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购买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000	2022.04.11	2022.05.16	2.81%	募集资金
合计					27,000万元				

备注:公司与上表所列签约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已经公司严格筛选,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要求,风险可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出现实际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管理层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进行现金管理操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等。

2、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金融机构现金管理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收益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现金管理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进行的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对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59,300万元和10万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审批授权的投资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购买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
1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7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11,300	2020.08.20	2021.06.02	2.025%		全部赎回	469,856.25
2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7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00	2020.10.19	2021.06.25	2.025%		全部赎回	158,681.25
3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1.01.27	2021.04.27	3.35%		全部赎回	826,027.39
4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7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5,400	2021.01.29	2021.06.02	2.025%		全部赎回	376,650.00
5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7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00	2021.02.24	2021.05.31	2.025%		全部赎回	106,987.50
6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0	2021.02.26	2021.06.28	3.35%		全部赎回	1,503,369.86
7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7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24,000	2021.04.01	2022.01.06	2.025%		全部赎回	1,000,631.25
8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7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	2021.04.28	2022.01.05	2.025%	募集资金	全部赎回	450,337.50
9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21.06.02	2021.09.02	3.30%		全部赎回	1,663,561.64
10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2021.06.02	2021.07.02	3.08%		全部赎回	177,205.48
11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0	2021.06.07	2021.06.29	2.81%		全部赎回	474,235.62
12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2021.07.05	2021.07.30	3%		全部赎回	143,835.62
13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0	2021.07.07	2021.07.29	2.80%		全部赎回	472,547.95
14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2021.08.02	2021.08.31	2.95%		全部赎回	164,068.50
15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0	2021.08.02	2021.08.30	2.85%		全部赎回	612,164.38
16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0	2021.09.01	2021.09.27	2.80%		全部赎回	568,465.75
17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000	2021.09.06	2021.11.05	3.05%		全部赎回	1,371,743.01
18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7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28,000	2021.09.27	2021.10.14	2.10%		全部赎回	158,666.67
19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0	2021.10.18	2021.11.19	2.95%		全部赎回	724,164.38
20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000	2021.11.10	2021.12.31	3.08%		全部赎回	1,161,961.64
21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0	2021.11.22	2022.01.05	2.97%		全部赎回	1,002,476.71
22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7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29,000	2022.01.05	-	2.10%		赎回27,000万元	189,000.00
23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7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29,000	2022.01.06	2022.02.07	2.10%		全部赎回	541,333.33
24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000	2022.01.19	2022.03.04	3.05%		全部赎回	992,712.33
25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9,000	2022.02.10	2022.02.25	2.55%		全部赎回	303,904.11
26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000	2022.03.03	2022.03.30	2.62%		全部赎回	623,282.19
27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7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2,800	2022.03.07	-	2.10%		未赎回	-
28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7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	2022.03.07	-	2.10%		未赎回	-
29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000	2022.03.09	2022.06.30	3.25%		未赎回	-
30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000	2022.04.11	2022.06.16	2.81%		未赎回	-
未到期金额合计					59,300万元						

序号	购买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
1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7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	2021.02.07	2021.04.21	2.025%	自有资金	全部赎回	289,687.50
2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北京西城科技支行	7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9,000	2022.01.04	2022.01.29	2.10%		全部赎回	107,916.66
3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苏州街支行	7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	2022.01.04	2022.01.29	2.10%		全部赎回	57,191.68
4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7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	2022.01.05	2022.03.03	2.10%		全部赎回	262,500.00
5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7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	2022.01.06	2022.02.07	2.10%		全部赎回	93,333.33
未到期金额合计					0万元						

备注:公司与上表所列签约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备查文件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产品合同和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987　证券简称:京北方　公告编号:2022-011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1年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将于2022年4月19日在指定媒体披露,为便于广大投资者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的情况,增进公司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公司定于2022年4月20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